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6-029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就深圳市沙井上寮股份合作公司诉与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及本公司（第三人）其他行政纠纷一案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收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第三人参加诉讼通知书[（2016）粤0308行初360-376号]以及相关起诉状材料。

二、有关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当事人

原告：深圳市沙井上寮股份合作公司

被告：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

第三人：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诉讼事由与原因

1983 年 7 月 8 日，宝安县养鸡公司（第三人继受单位）与沙井公社上星大队（原告继受单位）签订了《凤凰种鸡场征地协议书》，协议约定由被告征用上星大队辖区内的615.19亩土地。签订协议后，宝安县养鸡公司征用了上述土地。

第三人向被告提交土地使用权确权申请，被告就该地块向第三人分别颁发了宝府国用字（1992）0300075、宝府国用字（1992）0400136号、宝府国用字（1992）0400137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其中，宝府国用字（1992）0400137号地块因已部分开发建设，其土地使用证已由政府收回存档，并给本公司更换为深房地字第5000077946、5000077943、5000077947、5000077945号等共32本房地产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原告认为：

被告在审核第三人提供的相关确权申请材料的过程中，未尽审查义务，进而做出了不恰当的登记行为，致使土地登记在第三人名下，因此，原告要求被告撤销其行政行为。

（三）诉讼请求

案号[（2016）粤0308行初360-376号] 的诉讼请求

（1）请求撤销被告颁发的深房地字第5000077946、5000077943、5000077947、5000077945、5000077941、5000077906、5000077940、5000077942、5000077944、5000077908、5000077876、5000077901、5000077949、5000077948、5000077877、5000077902、5000077903号共17本《房地产证》；

（2）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四）关于本次诉讼事项的补充说明

深圳市沙井上寮股份合作公司曾在2015年11月诉本公司于1983年7月8日签订的《凤凰种鸡场征地协议书》未生效，并要求本公司将占用的615.19亩土地返还给原告。

2016年3月15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准许原告深圳市沙井上寮股份合作公司撤回起诉，案件受理费由原告深圳市沙井上寮股份合作公司承担。[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10日、2016年3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5-095）、《关于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

2016年4月5日、6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第三人参加诉讼通知书及相关起诉状材料：深圳市沙井上寮股份合作公司请求撤销宝府国用字（1992）0300075、宝府国用字（1992）0400136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及5000077873、5000077875、5000077878等共15本《房地产证》[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4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6-02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关于宝府国用字（1992）0300075、宝府国用字（1992）0400136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及深房地字第 5000077946、5000077943、5000077947、5000077945号等共32本房地产证的撤销请求已全部披露完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诉讼涉案土地 615.19 亩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巨大。由于本案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本案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目前无法予以判断。

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行政起诉状；

2、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第三人参加诉讼通知书[（2016）粤 0308 行初 360-376 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